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 函

地址：10017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

聯絡人：張永穎

聯絡電話：(02)23565146

傳真：(02)23566315

電子信箱：moi1574@mo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6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台內地字第107135330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301000000A107135330100-1.pdf)

主旨：檢送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107年5月30日臺黨產調一字第1070001957號函影本1份，請轉知所屬確依政黨及其附隨組織不當取得財產處理條例規定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107年5月30日臺黨產調一字第1070001957號致本部地政司函辦理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、縣(市)政府

副本：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



裝

訂

線

地籍科 收文:107/06/04



1070127107

有附件